

從日本震災探討憲兵面對 「複合式災害防救」 應具有之思維

作者／于大任



提要

日本強震所引發海嘯、火災及核電廠輻射外洩等複合式災害所帶來的衝擊，讓我們體認到災害對國家安全的威脅極為重大。而國軍負有保障國土安全與人民福祉之職責，除將「災害防救」列為中心任務外，並依「災害防救法」規定，發生重大災害時，負有主動協助災害防救之責任。故為使國軍能因應「傳統及非傳統性的安全威脅」及「平時天然或人為的複合式災害」之目標，將檢討以「完備災害防救法制規定」、「加強跨部會整合機制」、「落實災害防救專業訓練」、「強化複合式災害防救演訓」及「提升重大災害救援能量」等作為，發揮整體救災效能。

憲兵為達成複合式災害防救任務，除依國防部政策指導，完成各項救災準備外，並須建立「自救救人」的觀念，以「平時先完成本身之防災整備、災時即全力救援」及「救人為主、救物為輔」的方式，慎切檢討現行災害防救作業與程序，並落實潛勢地區調查，強化各項整備及裝備籌補，運用各時期之災害防救演訓，以整合全般資源，完成防災、減災之準備，確保憲兵救災任務達成。

關鍵字：日本震災、複合式災害、國家安全、憲兵